

人與人的緣分，由無明的一方決定

當我覺醒後，我才發現，世間最可怕的人，不是小人，也不是壞人，而是無明的人。

我有位女性朋友，才結婚幾個月就離婚，原因是她不想看別人的臉色過生活。她說，婚後先生就去上班，算是高收入的主管階級，她在家閒著無聊，偶爾去逛街購物刷卡，也不過十幾萬元，她先生看了刷卡單，說要限制她的額度，她一氣之下，就把卡丟到先生臉上，說自己要去上班賺錢，然後自己去辦卡，去購物，去過自己的生活，再也不要看人家臉色。

我問她先生一個月的薪水多少？她很得意的說不多，大約只有十萬元。我聽了她的回答，內心開始為她的人生感到遺憾。

因為，從客觀的角度來看，她的先生不是個小氣的壞蛋，而且也應該是個能包容的人；相對的，她的衝動，反而是結束兩人緣分的關鍵。

尤其，當一個男人當到了主管級，雖然賺的錢不算少，但工作的壓力想必也是很大的，相信他也是怕老婆擔心，才沒有讓她知道工作上的辛苦，結果，她反而不知惜福，還覺得他的薪水太少。像她這種活在「無明」中的人，老實說，我們身邊就一大堆。

我的鄰居是一位老實人，但自從被公司裁員失業後，就一直意志消沉，賦閒在家。他們家的每月開銷，包括房貸和小孩子的學費，都由他老婆在餐廳當會計，一肩扛起來。

雖然大家都很熱心，幫這位鄰居介紹工作，但他總是做沒幾天，就不想上班。後來，他開始去和人家賭博，一開始小賺一點錢，後來一輸再輸，連孩子的學費和生活費，也都拿去賭。

因此，我經常可以在半夜，聽到他們夫妻在吵架。後來，兩人吵到門外，驚動里長，這位失業的鄰居還請里長和我們這些住戶來評評理。他的意思是，他也是為這個家好，才會想去翻本，並不是他愛賭，而且他已經摸到賭錢的祕訣，只要再給他一點賭本，他會贏很多錢回來養家。

然而，他老婆卻哭著說，家裡的錢早就被拿光了，現在身上的一點錢，也是去娘家借來的，再拿走，小孩子要吃什麼？

里長和住戶們聽了，就說是鄰居不對，鄰居一氣之下離家出走。後來，聽說他欠了地下錢莊很多錢，從此就沒有再回到這個家。

無知，人皆有之，只要你承認自己的無知，並不會危害他人。然而，無明就是很恐怖的東西。老子說，知人者智，自知者明。

所謂的**無明**，是你沒有覺察自己是無知的，甚至相信自己是對的，聽不進去別人的苦勸，而且還把自己的妄想付諸行動，害人害己。因此，無明的人，是最可怕的，尤其這個人，是你的親人或共同利害關係的人。

據說，我老家鄉下有一位大地主，生了三個女兒，這三個姐妹感情非常好，即使上學或回家讀書和睡覺，都在一起，不願分開，在鄉里間成為佳話。

然而，三姐妹長大各自嫁人後，大姐和二姐兩家人仍是住在一起，感情和以前一樣好，只是小妹嫁到遠地，嫁給了一個生意人。

過沒幾年，小妹的先生似乎生意不順，負債累累。有一天，小妹回家來，要求父母提前把家產分一分，父母聽了差點昏倒，大姐二姐也罵小妹不孝，但小妹又哭又鬧說自己本來就應該拿家產，現在她缺錢，提前拿有什麼不對？

父母拗不過她，最後答應把家裡的田產和不動產，分了三份。小妹又哭鬧起來，說應該分成四份，她拿兩份，因為大姐二姐都沒有負債，先生又都有賺錢和積蓄，她的老公負債累累，難道全家人都對她見死不救？不怕她老來沒有依靠？

大姐二姐聽了很難過，她們並非在意那些家產，而是心寒小妹何時變得如此現實自私，又不講道理。然而，小妹仗著父母寵愛她，哭鬧之外又絕食抗議，大家只好依了她。小妹拿走了家產後，大姐二姐也開始疏遠她，漸漸的和她形同陌路，可以說，她為了家產，斬斷了和家人的緣分。

人與人之間的緣分，是深或淺，長或短，是否會變成善緣或惡緣，全由無明的一方決定。

我的一位高中同學，是經營健康食品的。有一天，他來找我借錢，說周轉上有急用。我為了減輕他的心理負擔，就說乾脆買他的健康食品來吃，讓他有收入。

然而，他似乎以為我很有錢，每隔幾天，又抱一堆新的產品，來向我說明，說吃了對身體哪裡很好，很有幫助。我心想他可能又缺錢，於是又向他買了一堆。同

時，向他暗示，我自己的收入也不高，而且家裡的健康食品，也已經堆成一座山了，幾年也吃不完，可以暫時不要進貨了。

他笑著說他懂這道理，我心想他應有自知之明，不會再來了。想不到，才隔了一個禮拜，他又抱一堆什麼國外最新進口的產品，硬要我買下，而且為了感謝我的支持，除了再打折外，錢可以先欠著，等我日後手頭方便，再來向我收。

我聽了，心裡為他感到遺憾。我很清楚，這一次，我跟他的緣分真的盡了。我開門見山的告訴他，不應該把我當呆子，把我的真心幫忙，看成是冤大頭。他聽了氣得漲紅著臉，胡言亂語把我數落一頓就走了。從此，兩人沒有再聯絡。

人跟人，是否能做朋友，或是成為仇家，不是靠緣分，往往是由無明的一方決定的。

如果你在人際關係上，也有和我同樣的感慨和無奈，就先讓自己保持覺知吧！或許，在某些人眼裡，我們就是那個「無明的人」。